

專案質詢

8-1-6-0337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101年4月4日印發

案由：本院江委員惠貞，鑒於國內失業率居高不下，工作機會難尋，求職者與受雇者常須忍受雇主無理要求，另我國近年來各式詐騙案件頻生，起因往往是個人資料外洩，為使受雇員工及求職者之工作權利及個人隱私得以獲得保障，本席認為勞委會應嚴格要求雇主不得要求員工或求職者提供與工作內容無關之隱私工作，以保護受雇者個人隱私，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國內失業率今年1月為4.18%，數據顯示出失業率高居不下，工作難尋，致使求職者與受雇者常須忍受雇主無理要求與對待，現行條文雖已有相關法律規定得以保障求職者與受雇員工之工作權益，然而面對很多不肖雇主之「新型態」不合理之要求及規定，仍略有所不足。
- 二、不少上班族在面試過程中遇到許多奇怪、愛探人隱私的雇主，根據最近民間求職網調查，上班族最常遇到的個人問題多為家庭背景，有53.6%上班族表示曾經遇過；其次，34.2%被問過婚姻狀況、32.3%被問過學歷等相關背景。不過，調查中發現，有不少上班族曾經遇過被侵犯隱私的問題，17.6%上班族曾遇過性取向相關問題；17.3%遇過政黨相關問題，甚至15.4%還曾遇過問及貼身衣物及提供驗孕報告等內容，此完全與工作內容無涉，然卻因雇主無理的要求，不得不提供，由此可看出勞工的無奈與弱勢。
- 三、另近年來各式詐騙案件頻生，起因也往往是個人資料外洩，很多雇主要求員工將信用卡、金融卡、身分證、健保卡等重要個資，交給雇主保管，以致發生盜領、盜刷等詐騙案件，甚至淪為犯罪集團的洗錢工具。本席認為勞委會應嚴格要求雇主不得要求員工或求職者提供與工作內容無關之隱私工作，以保護受雇者個人隱私。